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关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11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1）第 110A008401 号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鉴证了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力创通公司）董事会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华力创通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并确保后附的华力创通公司《关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华力创通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我们的责任是对华力创通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且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鉴证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我们认为，华力创通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华力创通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为加强和规范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控制能力，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以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的要求，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与所处环境，以上年内控建设为基础，持续优化内控体系和运行机制。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体系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的检查。通过查阅内部控制手册及各项内控管理制度，采取访谈、抽样、穿行测试和实地查验等多种方法，遵循全面性、重要性、客观性的原则，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提高公司经营的效益及效率，提升公司质量，增加对公司股东的回报；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公平。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 1、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公司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 2、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运行；
- 3、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 4、规范公司运作机制，确保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完整；
- 5、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原则

- 1、合法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必须符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以及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具体规范以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
- 2、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应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针对业务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将该制度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涵盖各项经济业务和相关岗位；
- 3、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应保证公司机构、岗位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设置和分工，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任何部门和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控制的权力；
- 4、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兼顾考虑成本与效益的关系，尽量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 5、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需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管理要求以及外部环境变化，并不断根据情况进行修订和完善；
- 6、风险导向原则：内部控制制度应当以有效防范和控制企业面临的各项风险为基本出发点和落脚点。

四、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规定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

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1）重大缺陷：当一个或一组内控缺陷的存在，有合理的可能性导致无法及时地预防或发现财务报告中出现影响公司净利润的事项，且影响或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营业收入总额2%时，被认定为重大缺陷；（2）重要缺陷：当一个或一组内控缺陷的存在，有合理的可能性导致无法及时地预防或发现财务报告中出现影响公司净利润的事项，且影响或错报的金额达到营业收入总额的1%且小于营业收入总额的2%时，被认定为重要缺陷；（3）一般缺陷：对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会被视为一般缺陷。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在财务报告中的虚假舞弊行为；（2）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3）财务报告出现重大错误，而相关内部控制的机构或部门未发现；（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相关意见完全被忽视。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1）没有合理按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会计政策；（2）重要财务控制的缺失或失效；（3）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2、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1）缺乏民主决策程序或重大事项违反决策程序出现重大失误，给公司造成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2）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3）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4）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重罚或承担刑事责任。

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要缺陷：（1）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或决策程序出现失误，给公司造成定量标准认定的重要财产损失。（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政府部门处罚。（3）重要业务制度执行过程中存在较大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其他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为一般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五、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本公司及全部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内部控制五大基本要素：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评估及控制、信息系统与沟通、控制活动、内部监督。

（一）内部控制环境

本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操作规范、运作有效，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的权力机构，通过董事会对公司进行治理。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经股东大会授权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和管理，制订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财务预算方案，制定基本管理制度等，是公司的经营决策中心，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董事会下设4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自设立以来，各专门委员会运转良好，委员能够履行职责，确保了公司的健康运行。公司已建立健全了《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独立董事在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方面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发表独立意见，起到了必要的监督作用。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是否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形和侵害、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行为进行监督并要求其纠正。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有职工代表监事2名。

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的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公司设立了财务、销售、采购、研发、生产、人事、行政、审计、质量、信息中心等部门并制定了相应的部门及岗位职责。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各负其责、相互协作、相互牵制、相互监督。

（二）风险评估及控制

公司围绕卫星应用、雷达信号处理、仿真测试、轨道交通、无人系统等业务领域，采取“定制化+产业化”相结合的经营模式，在卫星应用产业深耕细作，扩大自身优势，保持领先地位；在夯实传统业务的同时，加强新行业、新产品的拓展，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长期坚持稳健财务管理原则，主要依靠自有资金扩大生产规模，并合理的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工具助力公司发展；公司管理层依据董事会制定的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落实各年度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并辅以具体策略和业务流程层面的计划将公司经营目标明确地传达到每个责任部门。公司建立了风险评估机制，尽可能识别和应对公司可能遇到的包括战略风险、财务风险、市场风险、运营风险及法律风险等重大且普遍影响的变化。

（三）信息系统与沟通

1、公司提供了适当的人力资源、财务预算以保障企业信息系统的按需建设和有效运行。公司建设了企业级信息中心，具备先进的内部网络支撑软硬件平台。采用符合公司业务流程和业务特点的OA办公系统、ERP系统和U8财务管理软件等信息管理系统。完善的企业信息化平台可实现便捷的信息沟通管理，能够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记录公司的各项业务活动；完善的企业信息系统，保证了公司的各种经营管理信息能够得到全面持续的收集，并及时反馈至公司管理层，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降低公司经营管理成本，优化业务操作流程，提高市场需求反应速度，以达到内部信息及时有效的沟通。

2、公司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公司管理层通过每周的总经理办公会、季度运营分析会、质量分析会、专题项目分析会、销售专题总结会了解与公司盈利相关业务及财务信息，例行制和专题会议可及时调整、优化、纠正公司经营策略，有效分解经营计划，实现经营目标落地；公司每年年初组织中层和基层员工座谈会，在宣贯公司战略目标、实施路径的同时，鼓励各层员工从公司战略、制度流程及文化建设多个维度提出自己的建议，通过座谈会，可有效向员工传达公司战略、年度经营计划的同时，获得员工心声，实现经营管理目标的闭环反馈；

董事会成员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获得公司重大事项情况以及公司财务状况，监事会成员通过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获得公司重大事项情况，包括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利用多种渠道和机制，与投资者、媒体、监管机构保持顺畅的沟通和联络。投资者和媒体可以通过公司网站、电话、电子邮件、投资者交流会等方式了解公司信息。公司定期主动组织管理层见面会、沟通会，依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机构的要求，公司会定期及不定期披露相关报告，接受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机构的问询、检查。

（四）控制活动

为了保证公司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确保经营管理能得到完整有效的监控，公司对主要经营活动都制定并实施了有效的控制政策和程序。公司在全面预算控制、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内部审计控制、电子信息系统等方面均建立了有效的控制程序。

1、预算控制：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内部预算执行报告、内部预算决算报告，并结合资金分析报告、经营分析报告、资产分析报告、投资分析报告全面反映经济活动情况，及时提供经济活动中的重要信息，分析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增强内部管理的时效性和针对性。

2、交易授权控制：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公司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本公司在交易授权上区分交易的不同性质采用两种层次的授权即一般授权和特别授权。对一般性交易如购销业务、费用报销等业务采用各职能部门和分管领导逐级审批制度；对于非常规性交易，如收购、兼并、投资、增发股票等重大交易需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3、责任分工控制：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人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4、凭证与记录控制：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时能及时编制有关凭证，编妥的凭证及早送交会计部门以便记录，已登账凭证依序归档。各种交易必须作相关记录（如：员工工资记录、永续存货记录、销售发票等），并且将记录同相应的分录独立比较。

5、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本公司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防止各种实物资产被盗、毁损和流失。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6、独立稽查控制：本公司专门设立审计机构，并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审计部按照审计委员会批准的内部审计计划，对各部门的内控管理，对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凭证和账簿记录、物资采购、财务报表、募集资金、对外投资、供应链管理、分子公司管控账实相符的真实性、准确性、手续的完备程度进行审查、考核。

7、公司已制定了较为严格的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制度，在电子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等方面做了较多的工作。

（五）内部监督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共同对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起到了积极作用，促进了公司治理结构的逐步完善，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定期对各项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同时一方面建立各种机制使相关人员在履行正常岗位职责时，就能够在相当程度上获得内部控制有效运行的证据；另一方面通过外部沟通来证实内部产生的信息或者指出存在的问题。本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内部控制的各职能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报告及建议，并采取各种措施及时纠正控制运行中产生的偏差。

六、 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及改进措施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建立并完善了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内控制度贯穿于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各层面和环节。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执行内部控制程序。

（一）业务控制方面

1、基础管理方面

为满足公司内部管理的时效性和针对性，建立内部管理报告体系，全面反映公司经济活动，及时提供业务活动中的重要信息，公司加强了信息化的广度和深度建设，继续执行季度及年度运营分析会、季度业务分析会、年度定期质量分析会、项目专题分析会制度。公司根据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定期开展运营情况总结与分析，了解公司重大项目及其他重要工作进展情况，发现存在的问题，及时查明原因并加以改进，保证公司的生产和经营活动良性运行。

2、采购管理方面

公司针对采购管理的关键控制环节，明确了相关的流程规范以及控制要求，主要包括采购计划管理，供应商分类分级管理，采购过程监督和质量管理，采购价格、合同、付款审核、审批管理及招投标管理等。2020年公司加强了供应商分类分级管理机制，严格对供应商进行筛选及评价，公司与供应商形成互利共赢的合作伙伴关系。对于涉及质量问题的供应商，严格按照公司供应商管理规定，及时予以处理。完善采购过程监督和检查体系，明确规定产品验收标准和入库程序，保证最终入库产品符合公司要求。

同时，通过严格控制采购价格、采购合同和采购付款权限审批流程，规范采购价格确认、采购合同审批和风险规避等方法，通过ERP线上采购付款审批确认以及采购付款计划等环节，有效的控制了采购各环节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升了工作效率。

3、生产管理方面

公司依靠ERP系统等信息化手段，对原材料采购、存货管理、成本核算等环节实现全过程管理与监控。公司结合生产企业的特点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加强生产相关环节的管理，优化生产管理方面的相关流程及文件。公司完善了生产中心档案管理制度，并按照管理制度中的规定进行控制，确保生产文档的完整性，便于及时的归档、借阅、使用，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提供有力的保证。

另外，为确保产品在生产过程中的质量得到有效控制，严格按照质量体系要求，公司组织对生产操作人员进行质量体系相关文件的培训，并按规定填写生产过程中的相关记录《产品状态标识卡》、《整机筛选记录表》、《工艺纪律检查表》、《整机装箱清单记录表》、《生产过程质量跟踪卡》、《批次生产问题汇总表》等表格，有效确保产品质量。

4、质量管理方面

公司严格执行《项目质量评审管理规定》、《通用原材料检验规程》、《生产前准备状态检查管理规定》和《归零管理规定》等一系列的质量管理规定和流程，持续提升产品研发、生产和项目实施过程管理能力，帮助项目组和公司在运行时能够真正做到全面质量管理和提升经营质量的要求。公司优化了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建立了项目管理机制和模型，落实项目管理要求，监督项目实施过程。扩大项目管理机制对现有项目的覆盖性，使项目管理工作规范化，形成项目管理知识库。

公司加强了落实质量问题的收集、分析和分享机制，使质量问题在公司各相关部门得到分享，落实举一反三，减少质量问题的重复发生。公司组织了多次体系文件的培训以及公司质量问题分析会，针对质量问题进行分析总结，并制定后续的改进措施。2020年公司完成了8次内外部审核，包括管理评审、环境与职业健康审核、AS9100体系审核、GJB5000A正式评估等审核事项，确保公司保持现有资质范围的有效性。

5、人力资源管理方面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包括人员聘用、培训、考核、晋升、薪酬与激励等，为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和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2020年公司积极拓展招聘渠道，加大了校园招聘力度，深入对接招聘需求，保证招聘目标清晰明确。另外，公司对绩效考核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突出对多劳员工的奖励，调动了员工工作积极性。

6、财务管理方面

公司在财务方面的制度包括会计核算制度、成本核算规程、财务内部稽核制度等，涵盖了财务预算、财务计划、财务分析等环节并严格执行。相关的财务制度规范了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使所提供的会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了财务报告中的数据真实可靠。财务制度的制订和各环节的严格执行为公司实现利润最大化目标提供了保障，也为公司进行重大决策提供了可靠的依据。

7、销售管理方面

公司对整个销售过程进行全面控制管理，主要围绕销售线索、销售预报、招投标过程、销售合同、重点客户、销售收款、销售政策及销售队伍建设等方面进行有效的控制和管理。2020年进一步加强了销售人员考核工作，将新签合同、收款以及毛利三个重要指标与销售人员薪资挂钩，实施月度考核并加强销售队伍建设，重视新人培养。公司定期召开收款会议，梳理欠款项目，具体项目具体分析，重点项目落实责任主管，强化责任担当，进一步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

8、保密管理方面

2020年公司修订了《安全保密管理基本制度》，使制度更符合实际，更具有操作性，完善了《保密管理程序文件汇编》，汇编共计16份制度，修订完善《保密风险评估与持续改进制度》，组织17个部门对保密工作进行风险评估，形成《保密风险评估登记册》、编写《2020年保密管理工作风险评估报告》，完成了年度保密自检工作，进一步强化了归口管理。组织各部门进行保密教育培训并考试，同时开展了月度、半年度保密检查以及保密法律法规学习，多种方法并行，2020年举办保密教育现场培训8

次、涉密人员考试3次，有效提升了员工在日常工作中的保密意识并有效防范了可能发生的风险。

9、子公司管理方面

公司依据《华力创通子公司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子公司战略、人员、财务、经营、制度及执行、投资、筹资及担保、重大信息报告等方面的内容，严格按照制度进行监管。按照规定程序向子公司委派高级管理人员，明确其职责权限。同时，子公司财务付款审批更加规范化和高效化。2020年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对各子公司财务付款的规定，完善了公司ERP审批系统。

10、内部审计

根据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要求，审计部负责公司的内部审计监督工作，包括监督和检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评价内部控制的科学性和有效性，提出完善内部控制建议；定期与不定期地对职能部门及子公司财务、内部控制、重大项目及其他业务进行专项审计和例行检查，控制和防范风险。2020年公司审计部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审计工作，促进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运行。

（二）资产管理控制方面

为了对货币资金流程进行严格的控制，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实行钱、账分管，明确了各岗位的职责权限，加强了对公司货币资金收入、支出流程、审批、分工和授权等方面的内部控制，保证货币资金的安全。2020年度公司统筹协调各部门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需求，切实做好资金在各使用环节的综合平衡，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提高了资金运营效率。

为了实现对存货更好的控制和管理，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公司库存物资的内部控制，保证库存物资入库、存储保管和领料出库业务的规范有序，防范存货业务中的差错和舞弊，保护存货的安全、完整。

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于设备、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建立了定期财产清查制度，并且在公司设置固定资产管理员，从购置申请、审批、入账、维护、保养、盘点、内部调拨、报废清理等环节实施全过程管理。

（三）对外投资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控制方面

1、对外投资管理内部控制

为了确保投资决策的科学、规范、透明，有效防范各种风险，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严格执行《投融资及担保管理制度》，有效防范了投资风险，保障对外投资安全。

2、对外担保内部控制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规范公司担保行为，控制公司资产运营风险，根据《公司章程》、《投融资及担保管理制度》的权限规定，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依据各自权限批准

执行对外担保等业务。

3、关联交易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依据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严格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有效地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四）薪酬绩效考核及组织建设控制方面

1、薪酬绩效考核控制

公司深入贯彻并优化绩效考核，结合产品研发流程和部门组织架构，按照围绕“项目新签”和“项目交付”两大关键指标，突出关键环节，实施精准考核的思路，会同有关部门一起，对绩效考核办法进行了修改和完善。主要是突出个人时间节点考核，把个人时间节点考核与项目交付挂钩，严控项目进度；突出项目归档和质量防火墙考核，严控过程质量；突出新签合同额考核，把部门年度新签合同额分解到相关个人，提高新签合同额奖励；突出分层级考核，根据不同层级确定不同考核重点。使绩效考核更具体更精准，较好发挥了绩效考核的指挥棒和鞭策激励作用，持续提倡多劳多得、优胜劣汰的绩效理念。

2、组织建设及控制方面

公司高度重视人力资源工作，严格落实年度工作计划，确保了公司发展对人才队伍的需求。一是严把招聘关。针对公司各业务单元，不断拓展网络、校园、推荐等招聘渠道，持续优化招聘流程。二是培训常态化。受疫情影响，公司调整培训策略，华力学院部分培训线上化，增强了培训实施的灵活性。三是及时提拔使用。对于那些深刻认识公司社会价值和责任并付诸实施的员工，尤其是在工作中有思路、有担当、有作为、有成效的管理和技术骨干，打破常规及时安排到相应的领导岗位，人才队伍中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生动局面正在形成。

（五）改进措施

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为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能够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但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业务的加速转型及管理要求的提高，公司内部控制仍需不断进行修订和完善，以强化风险管理，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具体如下：

1、以实现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产业化目标，充分发挥产业发展研究院的作用，以推动卫星应用等产业发展的新型产业模式和机制，进一步加强产业发展的整体谋划和持续推进的力度。

2、公司将不断完善内控机制和子公司管理制度，强化在业务经营、财务运作、对外投资等方面的管理与控制，提高公司整体决策水平和风险管控能力。内部审计日常化，真正发挥内部审计机构的作用，监督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实施，控制和防范公司运营风险。

七、 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并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按内部控制的要求，在内部环境、目标设定、事项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对策、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检查监督等各个方面都比较规范，总体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要求。现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保证了会计资料等各类信息的真实、合法、准确、完整，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同时，公司正处在较快发展期，市场、规模、业务的扩大也对内部控制提出了新的要求。公司将进一步改进和提高内部控制体系的合理性和有效性，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3日